

关于人保利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不能生效的公告

时间：2021-11-04

人保利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：人保利淳债券 A 009521；人保利淳债券 C 009522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于2019年12月13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批复(证监许可〔2019〕2833号)，截至2021年11月2日基金募集期限届满，本基金未能满足基金备案条件，故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不能生效。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第五部分“基金备案”中“二、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”相关约定办理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(<http://fund.piccamc.com>)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(400-820-7999)咨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11月4日